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13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16 時 30 分

地 點：人文館 102 教室

主持人：黃文車主任

紀錄：林婉媛

出席人員：

壹、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13.3.25）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 由	決 議	執 行情 形
一、選薦本系第十四任主任事宜。	一、本學系共 12 名教師，本次會議出席教師 12 位。 二、經投票後，第一輪投票結果為陳志峰教授(9 票)、黃惠菁副教授(6 票)，因黃惠菁老師未過半數，故進行第二輪投票，投票結果為黃惠菁副教授(7 票)，已符合規定。 三、本學系經票選通過陳志峰教授與黃惠菁副教授為下一屆系主任候選人。	經校長室安排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分別與本系兩位候選師長面談後，校長於 4 月 15 日決行聘請陳志峰教授擔任主任。
二、遴選本學系 113 學年各項委員及代表。	一、下屆系主任尚未產生，待校長擇聘後，除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則以得票數依序擔任。 二、各項委員名單如下： （一）校務會議委員：柯明傑老師。 （二）院務會議委員：下屆系主任、黃文車老師、柯明傑老師。 （三）系、院課程委員： 1. 系課程委員：李美燕老師（思想義理組）、黃文車老師（現代文學組）、嚴立模老師（語言文字組）、鐘文伶老師（古典文學組）。 2. 院課程委員：下屆系主任、林秀蓉老師。 （四）系、院教評委員： 1. 系教評委員：系主任、余昭玫老師、黃文車老師、李美燕老師、陳志峰老師、柯明傑老師、黃惠菁老	系主任人選已確認，各項委員名單調整如下： （一）校務會議委員：柯明傑老師。 （二）院務會議委員：陳志峰老師、黃文車老師、柯明傑老師。 （三）系、院課程委員： 1. 系課程委員：李美燕老師（思想義理組）、黃文車老師（現代文學組）、嚴立模老師（語言文字組）、鐘文伶老師（古典文學組）。 2. 院課程委員：陳志峰老師、林秀蓉老師。

案 由	決 議	執 行情 形
	師、林秀蓉老師 2. 院教評委員:系主任、黃文車老師。 (五)系、院學術委員: 1. 系學術委員:下屆系主任、黃文車老師、李美燕老師、余昭玟老師、鐘文伶老師 2. 院學術委員:下屆系主任、黃文車老師。 (六)系務發展諮詢委員:下屆系主任、黃文車老師、柯明傑老師、余昭玟老師。	(四)系、院教評委員: 1. 系教評委員:陳志峰老師、余昭玟老師、黃文車老師、李美燕老師、柯明傑老師、黃惠菁老師、林秀蓉老師。 2. 院教評委員:陳志峰老師、黃文車老師。 (五)系、院學術委員: 1. 系學術委員:陳志峰老師、黃文車老師、李美燕老師、余昭玟老師、鐘文伶老師。 2. 院學術委員:陳志峰老師、黃文車老師。 (六)系務發展諮詢委員:陳志峰老師、黃文車老師、柯明傑老師、余昭玟老師。
三、有關「第四屆名古屋大學屏東大學文學交流論文發表會」餐費事宜。	僅支應6月8日當天之午餐及晚宴費用。	依決議實施。
四、有關大一國文課程更名為「中文閱讀與思辨」，國文教材搭配使用問題。	一、每單元的「問題與討論」改為「問題與思辨」。 二、請各師長檢視各單元是否需作更動，待下次會議再行討論。 三、教材名稱請師長酌予考量，待下次會議再行討論。	擬於本學期末前召開國文革新會議討論各單元是否作更動及教材名稱，會後擬將決議提至系上群組或下次系務會議討論。

貳、主席報告：

參、系務工作報告

- 一、有關113年日間碩士班甄試及考試階段皆已報到結束，本系招生名額為10位，共7位報到，3位放棄報到(皆為選讀他校)。
- 二、113學年度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截至報到時間止，正取8名全數報到。
- 三、本學期多位師長協助前往高中端進行模擬面試工作，以及到高中觀課，並協助大學個人申請試務工作等，感謝大家的支持協助。

- 四、本學期本系執行人社院高教深耕計畫辦理「2024 屏東人文沙龍」系列講座，共計進行 5 場，皆已辦理完畢。
- 五、113 學年度排課已告一段落，排課原則主要以搭配支援週末在職班課程、日碩班課程或國文課程之固定排課時段進行安排，並期待能盡量符合師長們需求，未盡如意者，請各位師長體諒。
- 六、依據本校與台灣評鑑協會協商後，114 年系所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時程為 113 年 1-12 月：準備報告書及相關作業、114 年 1-7 月：報告書完成及自我評鑑、114 年 8 月：繳交自評報告書、114 年 10 月中：實地訪評，請各位師長留意時程並預作準備。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黃文車主任

案由：修正本系【系主任選薦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於上次系務會議辦理選薦工作時，遇有前後條文矛盾之疑慮，擬修正第二點第三項：「如第一次投票僅一人或無人得票達半數時，除得票超過半數者當然被選薦外，應就得票數較高之前三名，再舉行第二次投票，每票圈選一人，以多數決選足應選薦人數，票數相同時抽籤決定之。被選薦人員名單，應由會議召集人於一週內簽請校長擇聘之。」，其中，第一句得票「達」半數修改為得票「過」半數。
- 二、檢附本系系主任選薦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1】

辦法：通過後，提送院務會議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黃文車主任

案由：有關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期程，請討論。

說明：113 年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行程暫定如附件 2，請討論並增修。

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後，自 113 學年度開始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人：黃文車主任

案由：至福建漳州閩南師範大學及閩南文化研究會學術交流一事，請討論。

說明：

- 一、113 年 6 月 13 日（四）至 6 月 17 日（一）擬前往福建漳州閩南師範大學及閩南文化研究會進行學術論壇及文化交流活動，本次活動系上暫定共 7 位師長參加。初擬行程表如附件 3。
- 二、本次活動系上暫定共 7 位師長參加，以在職專班結餘款支應，每位教師補助 1 萬 5,000 元。

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後，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人：黃文車主任

案由：第四屆名古屋大學屏東大學文學交流暨論文發表會議程提案與支援，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將於 6 月 8 日（六）辦理第四屆名古屋大學屏東大學文學交流暨論文發表會，日方共有 3 師 2 生參與（1 師線上）、我系將有 4 師 3 生參與，以及應日系 1 師參與，共計發表 13 篇論文，議程表請參考附件 4。
- 二、會議活動需請師長支援交通與接待，請各位師長多多協助。

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後，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動議一

提案人：本系系學會

案由：本學系學生英文畢業門檻廢除是否允當一事，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2019 年 4 月 18 日教務會議通過之《本校學生英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提請系務會議討論廢除事宜。
- 二、由於此畢業門檻違反行政法之不當連結禁止原則，故提案能將此畢業門檻廢除。
- 三、建議不設英文門檻，溯及該學系所有在學學生。

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提送大武山學院共同教育中心公告周知。

決議：同意廢除英文門檻，並溯及本系所有在學學生。

動議二

提案人：黃文車主任

案由：有關於本系系辦公室安裝監視器一事，請討論。

說明：為維護系所師生安全，擬建議於系辦公室安裝監視器，以防範未然。

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後，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決議：此案涉及系所師生安全，擬與校相關單位諮詢後再進行後續作業。

陸、散會：同日下午 17 時 55 分。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二、本系系主任任期屆滿或因故出缺時，依下列程序辦理下一任之選薦工作：</p> <p>(一) 由現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兼主席，召集全體專任教師辦理選薦事宜。但非有應出席教師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時，不得開會與投票。</p> <p>(二) 系主任之候選人應具有教育部審查合格之副教授以上資格者，由出席教師採無記名方式票選之，每票至多圈選二人，以得票過半數較高之前二名薦請校長擇聘兼任。</p> <p>(三) 如第一次投票僅一人或無人得票過半數時，除得票超過半數者當然被選薦外，應就得票數較高之前三名，再舉行第二次投票，每票圈選一人，以多數決選足應選薦人數，票數相同時抽籤決定之。被選薦人員名單，應由會議召集人於一週內簽請校長擇聘之。</p> <p>(四) 系主任之選薦應於任期屆</p>	<p>二、本系系主任任期屆滿或因故出缺時，依下列程序辦理下一任之選薦工作：</p> <p>(一) 由現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兼主席，召集全體專任教師辦理選薦事宜。但非有應出席教師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時，不得開會與投票。</p> <p>(二) 系主任之候選人應具有教育部審查合格之副教授以上資格者，由出席教師採無記名方式票選之，每票至多圈選二人，以得票過半數較高之前二名薦請校長擇聘兼任。</p> <p>(三) 如第一次投票僅一人或無人得票達半數時，除得票超過半數者當然被選薦外，應就得票數較高之前三名，再舉行第二次投票，每票圈選一人，以多數決選足應選薦人數，票數相同時抽籤決定之。被選薦人員名單，應由會議召集人於一週內簽請校長擇聘之。</p> <p>(四) 系主任之選薦應於任期屆</p>	<p>調整條文用字。</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滿前二個月內召開；因故出缺時，應由代理主任於二週內召開。</p> <p>(五)本系得視實際需要於投票前，邀有意參選者，發表個人理念，爭取認同。</p>	<p>滿前二個月內召開；因故出缺時，應由代理主任於二週內召開。</p> <p>(五)本系得視實際需要於投票前，邀有意參選者，發表個人理念，爭取認同。</p>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

103年9月2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備查
110年11月30日本校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人文社會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並備查(包裹)

- 一、本要點依據大學法及本校組織規程，訂定中國語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系主任選薦要點。
- 二、本系系主任任期屆滿或因故出缺時，依下列程序辦理下一任之選薦工作：
 - （一）由現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兼主席，召集全體專任教師辦理選薦事宜。但非有應出席教師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時，不得開會與投票。
 - （二）系主任之候選人應具有教育部審查合格之副教授以上資格者，由出席教師採無記名方式票選之，每票至多圈選二人，以得票過半數較高之前二名薦請校長擇聘兼任。
 - （三）如第一次投票僅一人或無人得票過半數時，除得票超過半數者當然被選薦外，應就得票數較高之前三名，再舉行第二次投票，每票圈選一人，以多數決選足應選薦人數，票數相同時抽籤決定之。被選薦人員名單，應由會議召集人於一週內簽請校長擇聘之。
 - （四）系主任之選薦應於任期屆滿前二個月內召開；因故出缺時，應由代理主任於二週內召開。
 - （五）本系得視實際需要於投票前，邀有意參選者，發表個人理念，爭取認同。
- 三、系主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 四、本系系主任不適任時，經本系專任教師二分之一以上連署，於兩週內召開系務會議，經本系專任教師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時成立。不適任案成立後，應於一週內報請校長解除系主任職務。
- 五、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本規章負責單位：中國語文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中文系相關會議及演講規劃表

113.5.3

日期/時間	會議名稱	地點	備註
113/09/16(一)15:40-17:30	第 1 次系務會議	人文館 102 教室	
113/09/23(一)15:40-17:30	碩班專題演講 (語言文字組)	人文館 B103 教室	
113/10/14(一)15:40-17:30	碩班專題演講 (古典文學組)	人文館 B103 教室	
113/10/28(一)15:40-17:30	碩班專題演講 (現代文學組)	人文館 B103 教室	
113/11/04(一)15:40-17:30	第 2 次系務會議	人文館 102 教室	
113/11/25(一)15:40-17:30	碩班專題演講 (思想義理組)	人文館 B103 教室	
113/12/2(一)15:40-16:30	第 48 場迎曦講座 (思想義理組)	人文館 B103 教室	

※「系週會」待生輔組排定後再公告於群組。

闽台文化学术交流

策

划

案

主办单位：福建省闽南文化研究会

协办单位：漳州市映月共潮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一、背景与目标

闽台两地，同根同源，文化相连。为了进一步推动两岸文化的交流与融合，提升两岸文化研究的水平，特此举办“闽台文化学术交流活动”搭建两岸文化研究的平台，提升两岸文化研究的水平和影响力。

二、活动主题

闽台文化学术交流座谈会

三、活动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4年6月13日-6月17日

闽台文化学术交流 行程安排			
时间		主旨	备注
6月13日	下午	抵达漳州进行接待晚宴	预计 10:50 高雄起飞 15:30 金门启航
6月14日	上午	闽南师范大学 闽南文化学术交流论坛	
	下午		
6月15日	上午	参访历史文化名城：漳州古城	
	下午	参访国际教科文组织非遗基地：漳州土楼活化利用研学基地	
6月16日	全日	参访长泰龙人古琴研学基地 (闽师大校企合作单位)	
6月17日	上午	赋归	上午离开闽师大

四、活动对象

闽南师范大学闽南文化研究院师生、屏东大学中文系教师等。

五、活动内容

邀请两岸专家学者及青年代表就闽台文化的历史、现状和未来等相关议题进行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六、预期效果

1. 促进两岸文化的深度交流和融合，增进两岸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友谊。
2. 提升两岸文化研究的水平和影响力，推动两岸文化的创新与发展。
3. 增强两岸学者的学术交流和合作能力，培养新一代的文化研究人才。
4. 为两岸关系的和平发展奠定坚实的文化基础。

七、注意事项

1.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2. 做好活动的安全保障工作，确保参与者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
3. 合理安排活动时间和流程，确保活动的顺利进行和圆满结束。

第四屆 名古屋大學—屏東大學・文學交流暨論文發表會議程表

2024年06月08日(六) 09:00-17:00 (臺灣時間)

日本名古屋大學人文學研究科・臺灣屏東大學中文系

會議地點：臺灣 屏東大學 民生校區五育樓 405A

線上網址：Google Meet

8:30-9:00	報 到		
9:00-9:30	開幕式	杉村泰 (名古屋大學教授兼人文學研究科教授) 賀瑞麟 (屏東大學教授兼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第一場論文發表主持人：簡光明教授 (屏東大學中文系)			
9:30-9:45	論文 (一)	杉村泰	臺灣日語學習者的日語成對動詞之不及物動詞、及物動詞和被動形式的選擇—基於日語系學生的學年數據—
9:45-10:00	論文 (二)	丸尾誠 (線上)	日本大學漢語教學的現狀和展望
10:00-10:15	論文 (三)	林秀蓉	一隻病毒封鎖整個世界：《笠》新冠肺炎的詩寫想像(2020-2022)
10:15-10:30	論文 (四)	黃文車	民俗作為一種位置：談戰後新華小報中的通俗報導
10:30-10:50	中 場 休 息		
第二場論文發表主持人：杉村泰教授、郝文文博士生 (名古屋大學人文學研究科)			
10:50-11:05	論文 (五)	簡中昊	愛情來的若有似無：佐藤春夫的台灣山地旅行與「蕃婦」書寫
11:05-11:20	論文 (六)	陳志峰	暫未提供。
11:20-11:35	論文 (七)	朱書萱	暫未提供。
11:35-11:50	論文 (八)	勝川裕子(線上)	漢語中表“禁止”義的構式分析
11:50-12:05	論文 (九)	田村加代子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體例初探—以“爲”字為例—
12:05-12:20	綜 合 討 論 (一)		
12:20-13:50	午 餐		

第三場論文發表主持人：盧冠成、林杏亭（屏東大學中文系碩士生）			
13:50-14:10	論文（八）	郝文文	擬聲擬態詞在電視廣告中的使用現狀
14:10-14:30	論文（九）	蔡玉婷	關於“V かけの N”構文和“V たての N”構文的記述研究
14:30-14:45	綜 合 討 論（二）		
第四場論文發表主持人：郝文文、蔡玉婷（名古屋大學人文學研究科博士生）			
15:00-15:20	論文（十）	盧冠成	劉文典《莊子補正》之莊子思想分析
15:20-15:40	論文（十一）	馬陳棠	喬公不枉叫青天
15:40-16:00	論文（十二）	林杏亭	由明清時期商業活動觀察「徐文長故事」的傳播
16:00-16:15	綜 合 討 論（三）		
16:15-16:50	綜 合 座 談		
16:50-17:00	閉 幕 式		

（依發表場次排序）

名古屋大学発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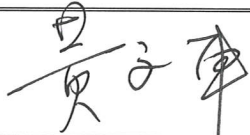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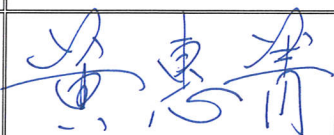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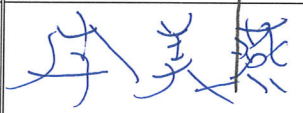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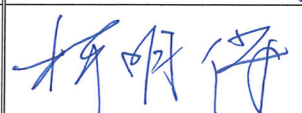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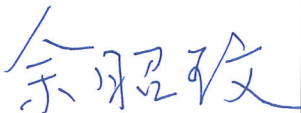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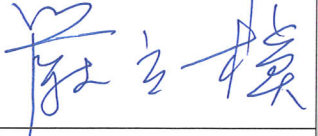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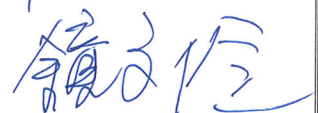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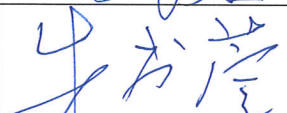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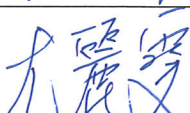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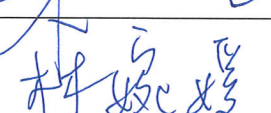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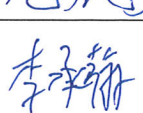
1. 杉村泰（人文学研究科教授）
2. 丸尾誠（人文学研究科教授）
3. 勝川裕子（人文学研究科副教授）
4. 田村加代子（人文学研究科副教授）
5. 郝文文（人文学研究科博士後期課程）
6. 蔡玉婷（人文学研究科博士前期課程）

屏東大学発表者

1. 林秀蓉（中文系教授）
2. 黃文車（中文系教授兼系主任）
3. 簡中昊（應日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4. 陳志峰（中文系教授）
5. 朱書萱（中文系副教授）
6. 盧冠成（中文系日碩班研究生）
7. 馬陳棠（中文系日碩班研究生）
8. 林杏亭（中文系日碩班研究生）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簽到單

- 一、時間：民國 113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 下午 16 時 30 分
- 二、地點：人文館 1 樓 102 教室
- 三、主持人：黃文車主任
- 四、列席人員：
- 五、出席人員：

姓名	簽名	姓名	簽名
黃文車主任		黃惠菁老師	
李美燕老師		柯明傑老師	
余昭玟老師		陳志峰老師	
簡光明老師	112-2 教授休假	嚴立模老師	
林秀蓉老師		鐘文伶老師	
朱書萱老師		尤麗雯老師	
林婉媛助理		李承翰所會長	
顏以欣系會長	